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吳念璇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44

傳真：02-87884137

電子信箱：kr292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330595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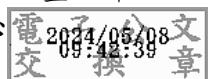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就職業訓練、技能檢定、就業服務合理調整措施，編製「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合理調整指引手冊」一案，請配合指引辦理有關人員相關事項並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5月3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0528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指引手冊電子檔，請逕至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gov.tw/3SK>）「業務專區/身心障礙者就業/合理調整專區」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 西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 東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 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臺北市立啟明學校 視障教育資源中心、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聽障教育資源中心



永春高中 1130508

